行政院花東地區永續發展基金及離島建設基金性別預算填報作業流程

110 年 5 月

1-2 月

受補助之縣市政府填報上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報送國發會。

↓

3 月 31 日前

國發會彙整資料後，統一於行政院性別預算系統報送至性平處。

↓

4 月

受補助之縣市政府編製下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

5 月 31 日前

受補助之縣市政府將下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報送國發會。

↓

6 月

國發會彙整資料後，函請性平處提供書面意見，並將該處意見函送受補助縣市政府。

↓

7 月 31 前

受補助之縣市政府將上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及下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提報其婦權會/性平會，並參考委員意見及性平處書面意見，調整下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

↓

8 月

受補助之縣市政府將下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報送國發會。

↓

9 月 15 日前

國發會彙整資料後，統一於行政院性別預算系統報送至性平處。

↓

性平處視中央政府總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議決時間，函請各部會配合法定預算，依限整編下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由國發會函轉受補助之縣市政府配合辦理，並由該會彙整，統一於行政院性別預算系統報送至性平處。